

## 臺北市政府臺北卡申辦委託書

茲證明本人委託受託人代為辦理「臺北卡」(請勾選)：

- 會員申請/變更
- 服務申請/變更
- 健康服務      其他：\_\_\_\_\_
- 更換 IC 晶片卡

本人已詳閱「臺北市政府臺北卡會員申辦暨服務變更申請書」內容及悠遊卡約定條款，並同意遵守相關規範事項(如臺北卡限本人親自使用等)。如有不當使用、虛偽、隱匿聲明事項之情事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           臺北市政府

本人簽章：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\_\_\_\_\_

戶籍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

通訊地址：□同上

□□□-□□

聯絡電話：( ) \_\_\_\_\_

受託人簽章：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( ) \_\_\_\_\_

受理人員查核事項：

- 受託案件單號：
- 未成年申請人須有法定代理人簽章同意。
- 受託人須年滿20歲以上。
- 受託人出示相關身分證明文件並經檢查無誤。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 日